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分别于2026年5月18日、2026年5月19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的事项。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起，至2026年6月16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30层

联系人：石悦

联系电话：010-56327829

邮政编码：51063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5月18日，于当日交易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参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剪报、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下载并打印，或按附件二格式自制。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交加盖公章的该机构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由被代理人填妥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以及加盖公章的被代理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所使用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公告所通知的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会议决议的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本次议案审议事项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代表的有效的基金份额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若到会者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有效基金份额低于上述规定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不少于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三分之一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

联系人：吴晓航

联系电话：020-83040749

4、见证律师事务所：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伍瑞祥

联系电话：020-81836088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附件一：

关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持续运作的议案

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向监管机构提交了解决方案。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本基金。

同时，为实施持续运作本基金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基金本次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8日

附件二：

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本资料：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2	证件号码		
3	基金账号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代为投票，请填写：			
4	代理人姓名/名称		
5	代理人证件号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标记在审议事项后标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该基金账户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2、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表决票上的签字/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视为无效表决。

3、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4、"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分开填写表决票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基金账号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5、此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6月16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为准。

若金鹰产业智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基金账号：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基金账号"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分别行使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05月20日起增加华源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一级交易商。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019
2	华宝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31
3	华宝中证港股通医疗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37
4	华宝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46
5	华宝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176
6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20
7	华宝国证通用航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31
8	华宝中证全指农牧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75
9	华宝创业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92
10	华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296
11	华宝中证8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55
12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63
13	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560
14	华宝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780
15	华宝恒生港股通创新药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0880
16	华宝中证绿色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010
17	华宝中证制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050
18	华宝沪深3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070
19	华宝沪深3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2080
20	华宝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500
21	华宝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190
22	华宝上证科创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280
23	华宝上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520

二、投资者可到华源证券办理上述ETF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公司网址：http://www.jzsec.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0日

关于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大成纳斯达克100ETF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008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21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大成纳斯达克100ETF联接(QDII)A	大成纳斯达克100ETF联接(QDII)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00834	008971
该下属基金份额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1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年5月21日起，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包含大成基金APP、官网、微信公众号和直销柜台等)申购本基金A类或C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或C类份额累计金额超过1,0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2026年5月21日起，投资人通过各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或C类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A类或C类份额累计金额超过1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3、大成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恢复正常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0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新增上述券商担任下列产品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投资人可通过上述券商办理开户及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132	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生物科技ETF富国
159246	富国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人工智能ETF富国
159506	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创新药医疗ETF富国
159583	富国中证通信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通信ETF富国
159887	富国中证800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ETF富国
159971	富国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ETF富国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88

公司网站：www.cnht.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和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关于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
基金主代码	0065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2026年5月2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6年5月21日
	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A　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55　0140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5月21日起，暂停浦银安盛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关于恢复办理本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日期，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2 除有另行公告外，在本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

2.3 咨询方式：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客户端："浦银安盛基金"APP；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鉴于2026年5月25日纽约交易所休市，2026年5月25日香港联合交易所休市且港股通服务暂停，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6年5月25日起暂停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2026年5月26日起恢复下列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有)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是否暂停/恢复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赎回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入业务	是否暂停/恢复转换转出业务
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02	港股高股息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318	恒指港股通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567	港股创新药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35	港股消费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76	港股医药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9822	新经济ETF银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A：161815 C：021694	A：抗通胀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161818 C：014346	A：银华消费主题混合	是	是	是	是	是
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A：161831 C：025330	A：恒生国企LOF	是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2026年5月25日，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类基金份额、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的二级市场交易业务将正常进行。

2. 若境外交易所休市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境外交易所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的业务安排。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或者400-678-3333)获取相关信息。

3.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66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5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ETF发起式联接A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664	026665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3004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1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5月1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5,089		
份额级别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ETF发起式联接A	建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ETF发起式联接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79,138,918.92	224,536,142.31	703,675,061.2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74,677.18	32,294.46	106,971.6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79,138,918.92	224,536,142.31	703,675,061.23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74,677.18	32,294.46	106,971.64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479,213,596.10	224,568,436.77	703,782,032.8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3,625.26	-	10,003,625.2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09%	-	1.4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于募集期内认购部分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不收取认购费，并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	本基金管理人于募集期内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不收取认购费，并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5,000.94	12,000.38	17,001.3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	0.005%	0.00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5月19日		

注：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分别为0、0.0、0.0，前述所指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10万份至50万份(含)、50万份至100万份(含)、100万份以上。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625.26	1.42	10,003,625.26	1.42	不少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3,625.26	1.42	10,003,625.26	1.42	不少于三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cb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0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费率优惠适用于民生证券代销的本公司基金产品。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6年5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由民生证券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范围内设置，具体折扣费率以其页面公示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民生证券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民生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民生证券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民生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民生证券规定为准。

2、民生证券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公司网址：https://www.mszq.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景顺长城恒生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招商银行和宁波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5月20日起，新增委托招商银行和宁波银行销售景顺长城恒生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6165；C类026166)。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1、销售机构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销售机构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联系人：张舒漠

电话：0574-87090106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注：上述销售机构代销具体基金份额情况、具体业务开通及办理情况以销售机构安排和规定为准，详见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3、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兴合景气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合景气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合景气智选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46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